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5%暨减持计划期间届满
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研投资”）持有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3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50%。本次权益变动后，深研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05,455,900股，占公司总股本20.00%，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2、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后深研投资的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披露了《关于部分持股5%以上股东拟减持本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研投资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2,168,0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3%。减持期间如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或注销回购股份等导致总股本变动事项的，则拟减持的比例不变，减持数量相应调整。

近日，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深研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触及5%

暨减持计划期间届满的告知函》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其于2025年6月9日至2025年7月18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共计12,325,000股，减持后的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20.00%，触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9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规定的1%、5%的相关披露要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实施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区间比例
深研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6月9日-2025年6月16日	37.21	36.25-38.80	2,100,000	0.5178%
		2025年6月24日-2025年6月26日	28.47	27.43-30.44	2,526,000	0.4791%
	大宗交易	2025年6月9日-2025年6月16日	33.79	33.50-34.02	757,000	0.1866%
		2025年6月25日-2025年7月18日	24.56	24.00-25.88	6,942,000	1.3166%
	其他方式	-	-	-	-	-
	合计	-	-	-	12,325,000	2.5001%

注1：因公司于2025年6月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股本由405,600,000股增至527,280,000股。故上述2025年6月9日-2025年6月16日减持期间的公司总股本以405,600,000股为基数；2025年6月24日-2025年7月18日减持期间的公司总股本以527,280,000股为基数。本次减持计划共减持股份12,325,000股（占减持区间深城交总股本2.5001%），其中通过集中竞价共减持4,626,000股（占减持区间深城交总股本0.9969%），通过大宗交易共减持7,699,000股（占减持区间深城交总股本1.5032%）剩余股份为105,455,900股。

注2：深研投资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本次减持价格未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36.5元/股，公司完成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后，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10.91元/股），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注3：上表若出现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深研投资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系公司首发前取得的股份及公司首发后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24年10月29日解除限售。

2. 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研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91,260,000	22.50%	105,455,900	2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1,260,000	22.50%	105,455,900	2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公司于2025年6月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表中“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的公司总股本以405,600,000股计算；“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的公司总股本以527,280,000股计算。

二、本次权益变动触及5%的情况

深研投资自2025年6月9日至2025年7月1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4,626,000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7,699,000股。本次权益变动后，深研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05,455,900股，占公司总股本20.00%，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研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36,000,000	22.50%	105,455,900	2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00	22.50%	105,455,900	2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自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来，公司于2022年6月、2023年5月、2024年5月、2025年6月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总股本由160,000,000股增加至527,280,000股，深研投资的持股数量相应增加。上表中“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的公司总股本以160,000,000股计算；“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的公司总股本以527,280,000股计算。上表若出现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3046 号惠名大厦 8 楼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7 月 17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		
股票简称	深城交	股票代码	301091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 (股)		变动比例 (%)	
A 股	5,227,000		0.99	
合 计	5,227,000		0.99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110,682,900	20.99	105,455,900	2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0,682,900	20.99	105,455,900	2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本次变动前后深研投资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以 527,280,000 股计算。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p>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1、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持股 5%以上股东拟减持本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深研投资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深城交总股份的 3%；在该次减持计划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研投资共减持股份 12,325,000 股（占深城交总股本 2.5001%），其中通过集中竞价共减持 4,626,000 股（占减持区间深城交总股本 0.9969%），通过大宗交易共减持 7,699,000 股（占减持区间深城交总股本 1.5032%）。本次变动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未超过计划减持的数量。</p> <p>2、深研投资本次减持价格未低于深城交发行价，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深研投资此前所做出的相关承诺的情形。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p>
<p>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p>
<p>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p>	
<p>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p>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深研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2、深研投资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减持股份情况与其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

3、在股份减持期间内，深研投资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4、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相关规定，深研投资已履行权益变动报

告义务，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五、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深研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触及5%暨减持计划期间届满的告知函》；
3.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3日